铜数局函〔2021〕52号

重庆市铜梁区大数据应用发展管理局

关于商请对铜梁区维护社会安定测评内容出具评价意见的函

重庆市通信管理局：

按照中央文明办《全国文明城区测评体系操作手册（2021年版）》和2021年“全国精神文明创建管理平台”网上材料报送要求，烦请贵局对铜梁区“Ⅲ-60维护社会安定”测评内容向市文明办出具评价意见（模板见附件。根据中央文明办要求，评价意见函需以一个区为单位单独出具，一式两份）。同时烦请将评价意见扫描发送至邮箱，以便进行网上材料申报。

 附件：市级主管部门评价意见函（模板）

重庆市铜梁区大数据应用发展管理局

 2021年11月29日

附件

重庆市通信管理局文件

 渝XX函〔2021〕 号

重庆市通信管理局

关于铜梁区维护社会安定测评内容评价意见

的函

市文明办：

按照中央文明办《全国文明城区测评体系操作手册（2021年版）》和2021年“全国精神文明创建管理平台”网上材料报送要求，我局对铜梁区“Ⅲ-60维护社会安定”测评内容评价如下：

铜梁区截至2021年11月未被列入国务院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挂牌整治名单。

特此函告。

 重庆市通信管理局（盖章）

 2021年11月30日

 重庆市铜梁区大数据应用发展管理局 2021年11月29日印发